

臺南市西港國中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程規畫及審查教材會議 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113 年 6 月 3 日

會議地點：圖書館

討論提綱：

【案由一】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情形檢討，請討論。

【說明】依期程審查課程總體架構、各(跨)領域/科目課程、各彈性學習課程，並繳交評鑑資料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113 學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及學生學習節數分配，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所示(C1-1：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C2-1：學校課程願景、C3-1：111 學年度各年級學習節數分配表(含普通班、各類特殊類型教育班)總體課程(領域與彈性節數分配)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113 學年度學校重大行事預定排定日期(含校慶、運動會、畢業典禮、戶外教育)，請討論。

【說明】學校重大行事預訂之排定日期如附件所示。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13 學年度全校一週作息表排定，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全校一週作息表如 112 學年度，無更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113 學年度全校(含普通班、藝術才能班、體育班、各類特殊教育班)各年級校訂彈性學習課程課程內涵的審查，請討論。

【說明】本學年的彈性課程依課程規範分述如下：

1. 統整性探究課程: 閱進世界、閱讀能源、品讀古今、悠遊書海
2. 其他類課程: 自治活動、社團活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113 學年度各年級領域教科書選用版本一覽表，請討論。

【說明】經領域會議討論過後，各年級版本如附件所示。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113 學年度各年級教師(含普通班、藝術才能班、體育班、各類特殊教育班)自編、自選的教材內容的審查，請討論。

【說明】統整性探究課程的自編自選教材，英語領域自編教材沿用 112 學年度。

【決議】照案通過。

C7-1-2 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程規畫及審查教材會議討論題綱

【案由八】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如 112 學年度，無更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辦法如 112 學年度，無更動。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113 學年度學校各年級成績評量計畫(可含學校成績評量作業要點的訂定)，請討論。

【說明】113 學年度各年級成績評量計畫，如電子檔所示。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討論本校 113 學年度生涯規劃教育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5 月 16 日南市教安(一)字第 1130691973 號函辦理。
2. 課程規劃應依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生涯規劃教育議題的學習主題及實質內涵，配合各學習領域之內容與進度，安排適當節數進行，因此 113 學年度生涯規劃教育融入領域教學部分，除了語文(本土語)只需規劃七、八年級外，其餘的領域每個年段均需規劃融入教學課程。
3. 各領域生涯規劃教育融入領域教學彙整表如附件，請委員審閱。

【決議】全數同意通過本校 113 學年度生涯規劃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的課程計畫。

【案由十二】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申辦計畫。

【說明】：

1. 依據 113 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申辦計畫規定，遴輔原則需要針對 114 學年度參加抽離式技藝教育學生為主，遴輔標準項目應依學生生涯檔案紀錄，並考量相關領域成績與綜合表現、性向測驗與職業興趣測驗及輔導紀錄或職群試探評量結果；上述相關領域成績請依對應領域規劃，如將獎懲紀錄為遴輔原則之一，則所占比應低於 20%，且建議不列入比序；遴輔採計項目應規劃 4 項以上。因此在此次計畫遴輔採計項目中規劃了 6 項，如下所示：
 - (1)「適性化職涯性向測驗」(占 30%)：採計性向測驗各分項 PR 值之平均數乘以 0.3，此項分數滿分 30 分。
 - (2)「綜合領域學期成績」(占 15%)：採計七年級上、下學期及八年級上學期之綜合領域成績之平均數乘以 0.15，此項分數滿分 15 分。
 - (3)「科技領域學期成績」(占 15%)：採計七年級上、下學期及八年級上學期之綜合領域成績之平均數乘以 0.15，此項分數滿分 15 分。

C7-1-2 課程發展委員會課程規畫及審查教材會議討論題綱

- (4) 「導師建議」(占 20%)：導師依據輔導室開設之職群，對應學生個人適合該職群的程度給予學生建議分數，最高 20 分，最低 0 分。
- (5) 「學生試探初步志願調查」(占 10%)：如第一志願所選填之職群與學校開設之職群相同，則給予 10 分，如第二志願所填之職群與學校開設之職群相同，則給予 9 分，如第三志願所填之職群與學校開設之職群相同，則給予 8 分，以此類推，分別採計對應之分數。
- (6) 「學生第二次志願調查」(占 10%)：上、下學期分別採計，第一志願之職群給予 10 分，第二志願之職群給予 6 分，第三志願之職群給予 2 分，未排序者 0 分。
- (7) 如同分時超額同分比序順序：學生第二次志願調查>導師建議>性向測驗平均分數>綜合領域。

2. 本校 113 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申辦計畫草案如附件，請委員參閱。

【決議】全數同意通過本校 113 學年度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計畫。

【案由十三】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說明】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相關表件如下：

1. 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規畫彙整表(C6-3)
2.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C5-1)
3.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C6-1)

【決議】照案通過。

承辦人：

教師兼劉育志
教務處主任

處室主管：

教師兼劉育志
教務處主任

校長：

臺南市立西港
國民中學校長 王宏寶

臺南市立西港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113/06/03

委員職務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王宏寶	王宏寶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劉育志	劉育志	
委員	學務主任	黃新富	黃新富	
委員	輔導主任	謝宜娟	謝宜娟	
委員	教學設備組長	蔡孟宜	蔡孟宜	
委員	語文領域-國文召集人	黃郁珉	黃郁珉	
委員	語文領域-英語召集人	陳佳惠	陳佳惠	
委員	數學領域召集人	李貽溶	李貽溶	
委員	自然領域召集人	黃新富	黃新富	
委員	社會領域召集人	徐琬貽	徐琬貽	
委員	科技領域召集人	陳姿方	陳姿方	
委員	藝文領域召集人	沈巧翊	請假	
委員	健體領域召集人	詹佩儒	詹佩儒	
委員	綜合領域召集人	吳姿瑩	吳姿瑩	
委員	特教教師代表	何惠真	何惠真	
委員	教師組織代表	劉育志	劉育志	
委員	家長社區代表	李中傑	請假	